

旧楼加装电梯装了一半没了动静

海滨花园小区居民：“烂尾”了近4年，何时复工还没有一个明确答复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 摄影报道)3月14日，莱山区海滨花园小区彩辉街79号楼门前，矗立着一个没有任何遮挡和安全提示的电梯井，里面灌满了污水。居民们说，这个空空的电梯井“烂尾”了近4年，至今没有任何复工的迹象。

日前，“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接到莱山区海滨花园小区多位居民反映，称小区内有一个旧楼加装电梯工程烂尾了近4年，从2020年夏天起开始施工，到现在只安装了一半的空架子，吓人的是这个半截子工程无人管理，存在安全隐患。

3月14日，记者来到海滨花园小区彩辉街79号楼门前，看到一个挖好的电梯地下井坑，内有散发着臭味的污水，水中浸泡着一块破旧木板，井上安装了部分电梯井架。该楼居民张先生说，2020年夏天，该楼3楼以上8户居民商议出资给旧楼加装电梯，并与东营一家旧楼电梯安装公司签订了合同。不知何故，该公司动工不久便停工了，留下目前这个烂摊子。

张先生说，处在单元楼门前的电梯井坑成了“害人坑”，曾发生过外卖小哥、小朋友不小心掉进井坑内的事情，好在发现及时都被救了上来，“邻居们筹资安装电梯，没等来装好的电梯，反而多了个祸害人的井坑”。

据了解，居民们曾多次同当地街道办住建办公室、电梯安装公司交涉，但都没有得到一个明确的答复。“至于什么时候复工，我们等了近4年已不抱多大希望了，只希望有关部门能及时将电梯井坑处理一下，消除安全隐患。”张先生无奈地说。

烟台民意通
热线：6601234
本栏目由
山东儒创律师事务所
提供法律支持



醉驾女司机被查后连称“不好意思”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金海善 通讯员 王建 摄影报道)3月12日22:40，烟台交警四大队夜查酒驾时，一名女司机呼气检测体内酒精含量竟高达112mg/100ml。

当晚，烟台交警四大队执行夜间巡逻查缉工作的夜查小分队在莱山区观海路与桐林路路口，依法检查一辆褐色小型客车。当民警走到驾驶室一侧车门时，马上就闻到了扑面而

来的酒味。民警随即要求司机下车检查，看到开车的是一名女司机。经查，司机刘某聚会喝完酒，迷迷糊糊就开车上路打算回家休息，没想到被查获。

在民警使用呼气式酒精测试仪器检测时，刘某连称“不好意思啊”。结果，刘某体内酒精含量竟然高达112mg/100ml，属于醉驾。民警依法带刘某到附近医院进行血液抽取检测。



莱阳两位村民野外违规用火被处罚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杨健通讯员 杜善胜 马文婧)3月以来，我市依法打击两起野外违规用火行为，树立人人有责的防火意识。近期，全市将持续加大野外防火专项整治力度，严厉打击露天焚烧垃圾、焚烧秸秆、焚烧落叶等污染环境、危害健康的违法行为。

3月4日下午，莱阳市姜疃镇嵒子村发生火情。接到报告后，姜疃镇组织护林防火人员赶赴现场将火扑灭，同时

第一时间锁定违法嫌疑人。经调查，发生火情是因嵒子村村民黄某某在村西北约400米处荒地焚烧玉米秸秆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第一款，莱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其作出罚款人民币2000元的处罚决定。

3月10日上午，莱阳市吕格庄镇政府接到响水沟村村民火情报告，市综合执法人员于当日到莱阳市吕格庄

镇响水沟村东北约一公里处耕地现场查看取证。经查，响水沟村村民杨某某于当日8时30分左右，用打火机点燃耕地中的玉米秸秆，导致过火面积约50平方米，产生烟尘，造成了环境污染。该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第一款，莱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其作出罚款人民币2000元的处罚决定。

烟台要建野生动物园了 位置拟定在莱山区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近日，嘉宾做客烟台广播电视台《民生热线》节目直播间时，通过热线电话6251234解答市民提问。

市民问：听说莱山区要建一座新的野生动物园，一直传说要在植物园附近建，真的还是假的？位置在哪里？

答复：目前，野生动物园由莱山区相关部门负责，正在进行规划方案设计和土地等各项手续办理，位置拟定在莱山区解甲庄街道长荣水泥厂周边。



单位如何申报 职工缴费基数？

咨询：我所在单位效益不好，没有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社保处于欠费状态。今年我就达到退休年龄，听说认定为困难企业，可以办理个案补缴，请问我们如何办理缴费能力认定？

答复：单位需要提供困难企业申请和近一年的会计总账、明细账、银行存款日记账、现金日记账、原始工资发放凭证。社保部门会对用人单位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凡在一个年度内累计六个月或最近连续三个月不能发放在职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欠费企业，视为暂无缴费能力。对暂无缴费能力的欠费企业下达缴费能力认定表，单位可办理个案退休补缴。

咨询：我之前在上海缴纳社保10年，怎么把上海的社保转到烟台？

答复：参保人员跨省转移接续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时，对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实施之后发生的超过3年(含3年)的一次性缴纳养老保险费，由转出地向转入地提供相关法律文书。相关法律文书是由人民法院、审计部门、实施劳动监察的行政部门或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等在履行各自法定职责过程中形成且产生于一次性缴纳养老保险费之前，不得通过事后补办的方式开具。转出地和转入地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审核相关材料的规范性和完整性，核对参保人员缴费及转移信息。

咨询：单位如何申报职工缴费基数？

答复：参保单位应当以职工本人上年度月工资总额为职工申报当年度缴费基数。用人单位应于每年1月份缴费之前通过“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上办事大厅”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报。参保单位在申报缴费基数时，需如实填写职工上年度月工资总额，系统将对工资总额进行保存。

张孙小娱 曲倩倩

社会保险 咨询台



记录一生 保障一生 服务一生